

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追溯调整财务报表的专项说明

一、本次追溯调整的概述

2024年3月27日，公司收到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镇海区税务局澥浦税务所送达的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，要求公司2023年7月以后生产销售的“重芳烃衍生品”按“重芳烃”缴纳消费税。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，该事项仍在积极沟通中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按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要求进行相关账务处理，同时公司对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同步进行追溯调整。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溯调整财务报表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，采取一切有效措施维护公司利益，维护公司合法权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本次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

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2023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调整如下：

合并资产负债表：

财务报表项目	调整前	调整后	影响金额
	2023年9月30日	2023年9月30日	
其他应收款	225,446,554.26	204,005,512.79	-21,441,041.47
存货	766,275,012.56	783,489,896.97	17,214,884.41
其他流动资产	81,470,272.92	51,876,769.67	-29,593,503.25
递延所得税资产	2,892,373.53	3,459.88	-2,888,913.65
应交税费	14,970,207.69	21,594,370.46	6,624,162.77
未分配利润	507,765,855.15	464,433,118.42	-43,332,736.73

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：

财务报表项目	调整前	调整后	影响金额
	2023年1月-9月	2023年1月-9月	
营业成本	1,614,744,745.34	1,652,348,118.85	37,603,373.51
税金及附加	23,241,804.90	38,189,814.72	14,948,009.82
信用减值损失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	-860,644.04	2,923,069.16	3,783,713.20
利润总额	160,334,581.54	111,566,911.41	-48,767,670.13
所得税费用	27,454,683.45	22,019,750.05	-5,434,933.40
净利润	132,879,898.09	89,547,161.36	-43,332,736.73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追溯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会计政策的规定，是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。该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26日